

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文件（26）

关于珠晖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5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2025 年 4 月 1 日在珠晖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珠晖区财政局局长 刘 蓓

各位代表：

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全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，请予审查，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4 年以来，区财政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、在区人大、区政协的关心支持下，坚决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着力保障民生福祉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，财政改革和重点工作有序推进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。

（一）预算收支执行情况

1、一般公共预算。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7436 万元，剔除创大玉兔、国网电力超高压输电公司搬迁、人力资源产业园业务减少及税收缓缴因素，同口径增长 14.56%。其中，税收收

入 108221 万元，非税收入 9215 万元。税收占比为 92.15%，上升 0.57 个百分点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524 万元，剔除以上因素，同口径增长 4.52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 22109 万元，非税收入 8415 万元。税收占比为 72.43%，上升 0.56 个百分点。收入质量有所提升。

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636 万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。

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。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4264 万元，增长 1584%。支出 86868 万元，增长 1144%。主要是争取了专项债券 56900 万元和苏洲湾团购安置资金 21644 万元。

3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22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全年无支出。

4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0541 万元，增长 24.57%。支出 17416 万元，增长 9.31%。

5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。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175837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58937 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 116900 万元。2024 年省财政转贷我区政府债券 78370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债券 2400 万元，专项债券 64900 万元，再融资债券 11070 万元。

预计全区收支紧平衡，略有结余。以上预算执行情况是预计数，在年度决算编制后，还会有一些变化。

（二）财政重点工作情况

我们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区五届人大四

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，深入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加强资金统筹保障力度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1、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

一是多渠道统筹财政资金。加大税收调度力度，市区级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50089 万元，增幅排全市四城区第一。清缴税费规费入库 1036 万元，划拨土地上房屋转出让收缴资金 322 万元。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资金 78704 万元，其中政府债券资金 59300 万元、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6840 万元、中央省预算内资金 3500 万元、其他各类上级资金 9064 万元。收回重点建设项目应收款 13083 万元，盘活国有“三资”11091 万元。**二是强谋划服务项目建设。**服务推进粮油科技产业园、电力小镇、眼镜小镇、国际物流港、滨江污水处理及管网项目建设，实现中核金原、二七二、七一〇三大企业“原地倍增”；统筹资金 2750 万元，支持举办第三届湖南旅发大会，促进文旅产业发展。**三是重投入激发企业活力。**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 397 万元，大力开展汽车、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，支持“两重”“两新”政策落地见效；预留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份额 4993 万元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 31004 万元，助力企业纾困发展，打好财政政策“组合拳”，提升财政政策精准性有效性。

2、保障民生普惠兜底

一是全力保障民生重点。民生支出 96039 万元，占总支出比重继续保持在 72%以上。其中教育类支出 29727 万元，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、教师体检制度、学生资助等民生政策，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，确保教育支出只增不减，促进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；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类支出 9177 万元，落实困难群众救助、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政策，保障就业政策落实落地；安排财政资金 5013 万元，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，支持医药卫生体制事业发展。二是全面支持乡村振兴。农林水支出 11117 万元，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安排衔接资金 4032 万元，促进城乡协调发展，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3、守住安全风险底线

一是严格防范运行风险。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 6840 万元，集中用于保障“三保”支出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。二是严格防范债务风险。积极向省财政厅争取专项债 56900 万元用于置换存量债务，每年节约利息 1000 万元以上，年度债务化解率达 309.77%。三是严格落实过“紧日子”。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党政机关习惯过“紧日子”15 条措施，一般性支出得到有效控制，较 2021 年压减 37%， “三公”经费较上年只减不增。四是严格防范库款风险。持续扎实推进暂付款项清理化解和财政专户核查工作，清理暂付款

546 万元，清理撤销财政专户 8 个。强化库款分析预测，加强调度管理，确保全年库款保障系数有 10 个月高于 0.3。

4、提升财政管理水平

一是**巩固绩效管理成效**。27 个学校尽数纳入一体化改革范围，通过绩效自评、重点抽评，动态监控全区项目支出情况。连续三年被省财政厅评为市县财政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先进单位，进一步巩固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和绩效运行监控成果。二是**优化项目评审流程**。完善投资评审管理办法，提升投资评审效率，完成各类项目评审 142 个，送审金额 45672 万元，审减率约 14%，节约财政资金 6390 万元。三是**提高财会监管水平**。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；举办两期行政事业单位财会人员业务培训、财务管理培训；加强与审计、纪检监察、巡视巡察多方联动，组织财经纪律重点问题、落实习惯过“紧日子”要求专项检查等，强化监管责任，规范资金管理。四是**落实人大决议、政协提案**。不断完善服务代表委员工作机制，代表建议、委员提案全部如期办结。

过去的 2024 年，全区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，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：财源培育面临结构调整压力，对土地财政依赖仍然较大，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加剧财政收入波动，财政增收压力进一步加大；社会保障、医疗卫生、教育等重点民生领域刚性投入持续增长，财政平衡难度进一步加大；财政管理效能仍有待提

升，“三资”盘活成效还不显著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足，预算项目和资金整合还不到位，财政资金全流程监管还需进一步加强。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采取有效措施，逐步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国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锚定“三高四新”美好蓝图，纵深推进“制造立市、文旅兴城”发展战略，加快区域中心化进程。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推进财税体制改革，加强财政科学管理，保障和改善民生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防范化解债务风险，推动习惯过“紧日子”常态化，为珠晖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支撑。

（二）编制原则

1、全面实施零基预算

贯彻落实《关于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的指导意见》要求，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确保“资金跟着项目走、项目跟着政策走”，打破支出僵化固化格局，突出项目排序“轻重缓急”，严把项目关口。

2、严格支出保障顺序

全面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“基数”，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支出标准合理编制财政预算。按照“先定事后定钱”的原则，严格按照“三保”支出、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、大事要事支出、一般性事业发展支出、其他支出五级顺序安排，前序支出没有足额保障的，不得安排后序支出。

3、持续贯彻习惯过“紧日子”

规范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和财政供养人员公用经费标准，进一步撤并整合专项经费，严格按照财政支出标准执行预算。严控“三公”经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不超上年，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硬化预算执行约束，预算执行中一般性增支需求，原则上通过调整预算结构解决。除自然灾害、应急等突发事件外，原则上年内不再追加预算。

4、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

“三保”支出足额纳入预算，切实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严格按照政府债务管理要求预算还本付息资金，确保及时偿债。充分运用财评、财会监督、绩效评价、政府采购等有力手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提升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的能力。

（三）主要指标

1、一般公共预算。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为 123406 万元，增长 5.08%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1592 万元，增长

3.5%，其中，税收收入 24429 万元，增长 10.49%，非税收入 7163 万元，下降 14.88%。

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期为 123059 万元，下降 8.44%。

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。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预期 2887 万元，下降 81.82%。支出预期 8169 万元，下降 64.24%。主要是专项债券限额和苏洲湾团购安置资金为一次性争取资金。

3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。全区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预期 322 万元，与去年保持一致。支出预期 644 万元，增长 14.18%。

4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期 20812 万元，增长 28.88%。支出预期 18083 万元，增长 14.02%。

5、地方政府债务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的条款规定，市县区政府确需举借政府债务的，由省级政府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代为举借。我区将在政府债务限额内，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。

三、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

（一）做强增收聚资“主引擎”

一是厚植财源建设根基。抓住财政政策、财税改革、经济发展带来的重大机遇，锚定“制造强区、文旅兴区”总目标，大力推进“三高四新”财源建设工程，依托“金芙蓉”基金，聚焦科技创新、中小企业发展和产业创新，做好企业服务，着力培植财源税源。加强对重点行业、重点企业、重点税种的征收和动态监

管。深入推进房地产、建安行业欠税规费清缴、划拨土地转让工作，实现财税收入均衡入库。二是**凝聚争资争项合力**。利用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契机，积极争资跑项，重点争取上级转移支付、中央省预算内、超长期国债、政府债券等方面资金。三是**激发国有“三资”活力**。完善资产台账，准确掌握资产数量、质量、使用状况及权属关系，科学评估、确定价值，优化配置低效闲置资产的调剂使用，升级开发优质资产的出租经营等，持续优化国有资产处置方式，加快盘活处置国有“三资”。

（二）织密社会民生“保障网”

坚决落实三保支出在预算支出中的第一顺序，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加强普惠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民生建设。落实各项社会保障待遇支出，支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，持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，支持住房保障、公共安全等社会事业发展，保障城市更新等重点项目资金需求，提升城市品质。聚焦“两重”“两新”等重点政策，综合运用税收优惠、财政奖补、产业基金、贷款贴息等政策精准发力，服务企业转型升级。

（三）防控债务风险“守底线”

加强全口径全方位全链条地方政府债务管理，统筹好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，稳妥化解 2025 年到期隐性债务。落实双压降任务，力争利率降到合理水平，推进我区融资平台公司退平台工作。争取再融资债券额度，优化债务期限结构，降低综合融资成本，

牢牢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的底线。

（四）提升财政管理“强根基”

一是加快推进零基预算改革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全面应用，促进建立规范的财政支出管理体系。二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突出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、事后评价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加强财会监督管理，建立健全财审联动机制，重点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、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以及重点领域专项监督检查等，促使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更加规范。四是进一步优化财政评审流程，加快评审体系信息化、标准化建设，切实保障评审过程的公开性、公平性与公正性。五是加强财会干部队伍建设，进一步完善财政内控制度体系，常态化开展财政课堂及财务人员业务培训。

各位代表，2025年，我们将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区人大、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，以更加昂扬的斗志，更加务实的作风，凝心聚力、实干担当，在奋力推进珠晖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提供财政保障，贡献财政力量，彰显财政担当。

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

2025年3月26日印

共印600份
